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融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MAGNUS CONCORDIA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2)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羅兵咸永道將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其目前任期屆滿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並將不會尋求重新委任。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推薦意見，建議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安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惟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融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將予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其目前任期屆滿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並將不會尋求重新委任。

更換本公司核數師之決定乃(i)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推薦意見認為，考慮到羅兵咸永道已連續七年擔任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於合適期間後輪換其獨立核數師屬恰當；及(ii)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未能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審核費用達成共識後作出。

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就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例概無規定退任之核數師須確認是否存在與其退任有關而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之任何情況。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發出有關確認。

董事會已確認，彼等並不知悉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任何事宜須敦請股東及本公司債權人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羅兵咸永道於過往年度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優質服務。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本公司核數師詳情之通函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連同二零一九年年報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融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李青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李青先生及區凱莉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而林志雄先生、熊健民先生及何敏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